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新能源汽车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情况概述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氟多”）于2017年6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新能源汽车合资公司的议案》。多氟多与修武县产业集聚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修武投资”）、焦作龙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焦作龙瑞”）共同投资设立河南多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多新能源”），从事电动车的研发和生产经营业务。焦作龙瑞以自有资产投资后不再从事电动车业务。多多新能源注册资本20000万元，多氟多占63.845%，为控股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罗斌元先生、黄国宝先生、李颖江先生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该投资事项有利于增强多氟多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协同发展，同意该事项。公司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

二、其他投资方情况

（一）、公司名称：修武县产业集聚区投资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2010年04月13日
- 2、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 3、经营范围：产业集聚区和各工业集聚区基础设施，标准化厂房建设
- 4、注册地址：修武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院内
- 5、注册资本：45000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陈小广

7、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0821553195012J

多氟多与修武投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名称：焦作龙瑞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3年9月23日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经营范围：纯电动汽车及其控制器、驱动装置、零部件及配件、模具、夹具的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需要办理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

4、注册地址：修武县产业集聚区西片周庄乡人民路北侧

5、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6、法定代表人：孙爱华

7、营业执照注册号：91410821079403848R

多氟多与焦作龙瑞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南多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修武县产业集聚区西片周庄乡人民路北侧

3、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4、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5、经营范围：纯电动汽车及其控制器、驱动装置、零部件及配件、模具、夹具的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需要办理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

四、合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合同各方为：多氟多、修武投资、焦作龙瑞。

2、多氟多、修武投资、焦作龙瑞三方共同出资20000万元，组建多多新能源，情况如下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比例（%）
多氟多	12769	货币	63.845

修武投资	5600	厂房、设备、土地等	28.000
焦作龙瑞	1631	厂房、设备	8.155
(合计)	20000		100.000

修武投资、焦作龙瑞的实物投资定价以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未溢价或折价。

3、多多新能源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多氟多和焦作龙瑞按其出资额占注册资本比例分配利润和承担风险，修武投资按照合同约定享受固定收益和适时退出的权利。

4、合资目的是实施新能源汽车项目，促进新能源汽车技术进步，实现合作共赢，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5、生产经营范围：纯电动汽车及其控制器、驱动装置、零部件及配件、模具、夹具的研发、生产制造及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审批的，需要办理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

6、多多新能源可以使用多氟多和修武投资、焦作龙瑞的“多氟多”或“龙瑞”商标及标志。

7、多多新能源投资总额约 20000 万元，建设年产 10 万辆新能源汽车项目。

8、多氟多、焦作龙瑞享有多多新能源收益分配的权利，承担经营亏损的风险。修武投资不享有多多新能源收益分配的权利，也不承担经营亏损的风险，其股本自出资到位之日起 5 年期满后于三个月内退出，退出价格按照 5600 万元权益出资加每年增值 1.2% 计算，共计 5936 万元。多氟多做为多多新能源控股股东保证修武投资出资安全及固定收益实现，5 年后回购修武投资退出所占多多新能源的股权出资 5600 万元及 336 万元增值。

9、注册资本外的后续建设投资按照以下途径办理：

(1) 多多新能源自筹；

(2) 多氟多和焦作龙瑞按照出资比例或不按照出资比例增加投资，扩大多多新能源股本。

10、多多新能源的项目建设由多多新能源董事会确定的机构负责。

11、多多新能源设董事会，成员 7 人，其中多氟多提名 4 人、修武投资提

名 2 人，焦作龙瑞提名 1 人，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设董事长 1 名，由多氟多提名的董事担任，董事长为法定代表人。

12、多多新能源设总经理 1 名，由多氟多提名；设财务总监 1 名，由多氟多提名；副总经理若干名，由各方协商推荐；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均由董事会聘任。设财务经理 1 名，由多氟多推荐，总经理决定聘用。

13、多多新能源设监事会，成员 3 人，其中多氟多提名 1 人，修武投资提名 1 人，焦作龙瑞提名 1 人。监事会主席由修武投资提名的监事担任。

14、本合资合同书签订后，多氟多负责对新招聘员工进行培训，经考核合格者由多多新能源接收录用。

15、合资期限为二十年，自多多新能源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16、合资合同经三方签署且各方权力机构批准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目的及对多氟多的影响

新能源汽车是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该投资标的多多新能源汽车为低速车，与公司控股子公司红星汽车主营的高速新能源汽车具有互补性。修武投资具有政府背景和政策支持优势，焦作龙瑞具备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基础优势，多氟多通过和修武投资、焦作龙瑞合作，将在低速电动车领域开拓新的发展空间，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

若该投资计划全面履行，将对多氟多未来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多多新能源是多氟多锂电池的下游用户，和多氟多新能源汽车业务互补，产业链更加完整。

六、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次投资设立多多新能源可能会面临市场变化、技术进步及经营管理风险，多氟多将通过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公司管理体系、建立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等方式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努力实现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七、备查文件

- 1、合资经营合同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5 日